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或“公司”）配股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章的要求，就健康元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之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284号）批准，公司向原股东配售365,105,066股新股。本次配股计划募集资金200,00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171,599.38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625.36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66,974.02万元。截至2018年10月16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4006000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5月11日，公司召开六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度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和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并于配股说明书中就上述项目的投资明细、投资计划、预期经济效益等进行了详尽披露，并对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

2019年1月24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布局及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中的四个呼吸系统用药转移至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同时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在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实施主体的基

基础上，增加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实施主体，并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0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产品品种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在原计划的基础上减少两个原料药品种及两个制剂品种，新增一个制剂类产品，同时延迟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开工建设时间至 2020 年底，并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七届董事会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的开工建设时间延迟至 2021 年下半年，具体开工时间视项目建设地点市政配套工程建设完成时间而定，并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变更为新产品研发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并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内容的议案》，同意针对新产品研发项目，新增部分研发品种，原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容保持不变，并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配股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32,721.7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截至 2023/12/31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 金额	截至 2023/12/31 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3/12/31 投入进度
1	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注	3,386.29	3,386.29	100.00%
2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	90,000.00	88,395.21	98.22%
3	新产品研发项目	54,587.73	28,270.77	51.79%
4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	16,000.00	11,533.74	72.09%
5	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3,000.00	1,135.79	37.86%
合计	-	166,974.02	132,721.79	-

注：基于项目可行性及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变更珠海大健康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并将其尚未使

用的募集资金投入新产品研发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一) 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是在原募投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的基础上，建设妥布霉素吸入溶液、丙酸氟替卡松吸入混悬液等新产品生产线，并对现有产品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盐酸左沙丁胺醇雾化吸入溶液生产线扩建。项目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健康元海滨药业有限公司，实施方式为对子公司增资或提供无息借款。该项目是对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项目的扩建，实施地点仍在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的原项目厂区内。

该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6,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1,533.74 万元。

(二) 本期延期的具体原因

因进口设备采购货期及公司在研新品注册申报进度影响，并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将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进行延期，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1 月 24 日延长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期完成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实时关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情况，全力协调人力、物力等资源的配置，有序推进项目后续的施工进展。公司将实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问题解决“优先原则”，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若遇到问题未能及时解决，则直接向公司董事会汇报，由董事会统筹协调资源解决，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期完工。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是根据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是为了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质量和合理有效的资源配置，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与股东的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4月2日，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三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因进口设备采购货期及公司在研新品注册申报进度影响，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公司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滨制药坪山医药产业化基地扩建项目进行延期，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4年1月24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符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进口设备采购货期及公司在研新品注册申报进度等情况，经充分研究论证后审慎提出的。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公司发展规划可能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导致本项目计划生产的产品品种、建设内容、投资金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预期收益、投资回收期等发生变化，亦可能导致本项目存在无法顺利实施，或无法按期完工，或无法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健康元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之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批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健康元已进行了风险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之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于春宇

马初进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